

合同编号: LA2023-F-44

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赤峰吉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

甲 方

乙 方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区研浩科技楼

法定代表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：王普贤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王普贤 13948563812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0472-6975486

联系电话：

传真号码：0472-6975486

传真号码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少先路支行

开户银行：

帐 号：15001716663052502511

帐 号：

行 号：105192066637

邮政编码：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2023.4.25

签订日期：2023.4.25

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Wang Puxian